

证券代码：832937

证券简称：宏达印业
券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

广东宏达印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7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炯堃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035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总经理、副总经理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拟提名陈炯埜、许少金、林玉贵、吴楚荣、陈铨林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任期三年，自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以上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陈炯埜、许少金、林玉贵、吴楚荣和陈铨林为连选连任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,003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拟提名陈嘉俊、陈广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任期三年，自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以上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陈嘉俊、陈广生为连选连任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,003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陈炯 达	董事	任职	2024年7月 25日	2024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许少 金	董事	任职	2024年7月 25日	2024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林玉 贵	董事	任职	2024年7月 25日	2024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吴楚 荣	董事	任职	2024年7月 25日	2024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陈铨 林	董事	任职	2024年7月 25日	2024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陈嘉 俊	监事	任职	2024年7月 25日	2024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陈广 生	监事	任职	2024年7月 25日	2024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签名确认的《广东宏达印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广东宏达印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25日